

技術服務公告

乘用車及輕卡車胎

輪胎安裝安全說明

適用於馬牌乘用車和輕型卡車輪胎

本輪胎安裝安全說明適用於德國馬牌的所有輪胎品牌，並非旨在為輪胎安裝提供適當的培訓或服務程序。請將這些任務留給合格的輪胎服務專業人員。

安全警告！

在輪圈上安裝輪胎可能很危險。

輪胎安裝只能由合格的輪胎服務專業人員進行。

沒有適當的培訓、工具和設備，切勿執行輪胎服務程序。試圖使用不正確、損壞或不足的工具安裝輪胎且/或未採用正確的程序可能導致輪胎爆炸，造成嚴重的人身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閱讀、理解並遵守用戶手冊中、設備上、網站上列出和/或刻印在輪胎胎邊的任何製造商警告。

切勿給不安全的輪胎充氣。在充氣過程中，切勿站立、倚靠或伸手觸碰輪胎 - 輪圈組件。考慮到現場情況，與任何正在充氣的輪胎都要保持適當距離。

確保合適的個人防護設備，例如安全眼鏡、聽力保護裝置及工作鞋。

為了您的人身安全和他人的安全：

一般而言：

- 輪胎必須符合輪圈的寬度和直徑要求且被認可為該車型的規格。例如，直徑17英吋的輪胎僅能安裝在直徑17英吋的輪圈上，而不是直徑17.5英吋的輪圈。如果輪胎錯誤地安裝在錯誤尺寸的輪圈上，請不要將其重新安裝在合適的輪圈，請將其廢棄。它可能內部已損壞(外觀無法察覺)，因為它已被危險地拉伸並且在安裝或使用時發生故障。
- 只能使用尺寸正確、狀況良好、清潔且無鏽蝕或腐蝕的輪圈。它們不得有損壞、變形或磨損的情形。
- 輪胎必須沒有損傷，輪胎內部沒有異物。
- 安裝有內胎輪胎時，請務必使用新的內胎。內胎在使用中會伸縮，舊的內胎有形成皺摺的風險。因此重複使用的內胎可能會突然破裂。

- 無內胎輪胎僅能安裝在專門為無內胎輪胎設計的輪圈上，即附有安全凸起或凸緣的輪圈。
- 基於安全理由，安裝無內胎輪胎必須使用新的汽門嘴。請根據汽門嘴製造商的規格考慮最大容許壓力，對於嵌入式汽門嘴通常為450 kpa (4.5 bar) / 65 psi。如高於此壓力，必須強制使用金屬汽門嘴或高壓嵌入式汽門嘴。
- 如果使用胎壓偵測器(TPMS)，請參閱製造商建議在輪胎更換時是否必須維修或更換傳感器。

輪胎拆卸：

- 在輪胎從輪圈上拆卸下來之前，必須將汽門嘴芯卸下並移除，以確保完全釋放剩餘氣壓。

輪胎安裝：

- 安裝前，務必使用核可的輪胎安裝潤滑劑充分塗抹輪胎胎唇部及輪圈。矽利康、石油或溶劑型潤滑劑不得使用。
- 輪胎充氣時，輪圈必須牢固地固定在安裝機器上。如果輪胎在沒有防脫裝置可以固定輪圈的機器上進行安裝，則應在安全籠或其他約束裝置中進行充氣。
- 切勿在任何時候將易燃物質放入輪胎/輪圈組件中。切勿將任何易燃物質放入輪胎/輪圈組件中，並試圖點燃以嵌合輪胎與輪圈。這種作法非常不安全，並且還可能造成輪胎或輪圈產生未發現到的損傷，導致輪胎在使用中故障。
- 安裝無內胎乘用車輪胎時，應注意確保胎唇來自輪圈凹陷處並越過輪圈肩部的凸緣。為避免胎唇部出現裂縫，所須的“彈合壓力”不應超過330 kpa (3.3 bar / 48 psi)。如果即使在此壓力下輪胎也沒有彈合，則必須釋放壓力並確定及消除原因。然後才可以重複此程序。
- 只有當輪胎胎唇正確安裝在輪圈肩部時，才能增加壓力以幫助胎唇位於最佳位置並與輪緣緊密結合。但是，這種“嵌合壓力”不應超過400 kpa (4.0 bar) / 58 psi。
- 對於某些國家/地區，各自的當地標準化組織已建立了不同的最大安裝壓力值。請參閱下表，其中提出了一些國家的示例以便遵守當地標準(截至2018年7月，不保證完整性、現實性及正確性)。

國家	最大安裝壓力	標準
德國	彈合壓力：330 kpa (3,3 bar) / 48 psi 嵌合壓力 400 kpa (4,0 bar) / 58 psi	WDK
美國/加拿大	275 kpa (2,75 bar) / 40 psi	RMA/USTMA
巴西	275 kpa (2,75 bar) / 40 psi	ALAPA
日本	300 kpa (3,0 bar) / 44 psi	JATMA

- 正確安裝輪胎後，調整壓力至車輛製造商指定的使用氣壓。

胎邊強化型輪胎 (SSR)：

- 由於所涉及的特殊技術，SSR胎邊強化型輪胎只能由經過德國馬牌輪胎認證並專門培訓的輪胎店安裝和拆卸。有關SSR胎邊強化型輪胎的詳細安裝說明/影片，請參閱此網站www.conti-ssr.com。

聯絡方式：

技術服務部 Technical Customer Services Tires

Email: technical.bulletin.tires@conti.de